

## 勸募活動所得財物使用計畫書

### 台師大 EMBA 校友會

## 舉辦「105 年聖誕慈善音樂會」募得財物使用計畫書

### 一、計畫目標

為籌募「台灣揚帆協會」以及「薪牡丹文教發展協會」所需經費新臺幣五十萬元整，辦理 105 年聖誕慈善音樂會。

### 二、目的：

台師大 EMBA 一向對社會公益不遺餘力 且臺師大是台灣公認藝術與音樂的重鎮，資源豐富，經驗寶貴。因此在這歲末年終的美好時刻，歡樂聖誕的氣氛讓我們彼此感恩祝福，臺師大 EMBA 校友會盼望拋磚引玉，以主辦音樂會的型式來為偏鄉弱勢略盡綿薄，與「台灣揚帆協會」以及「薪牡丹文教發展協會」合作，幫助偏鄉孩童。我們也邀請了台師大 EMBA 合唱團、台大 EMBA 管樂社、北科大 EMBA 之音樂同好，還有知名大提琴家張正傑老師、與高士古謠隊一起共襄盛舉，期待這場慈善音樂會能夠成為北區 EMBA 校際間的年度重點活動。更衷心感謝大提琴家張正傑老師特別贊助義演，讓大家能有此美好的音樂饗宴。

### 三、工作內容及服務對象

#### (一)服務對象：台灣揚帆協會 與 薪牡丹文教發展協會

「台灣揚帆協會」於二〇〇七年十月開始訓練東華大學學生，一同協助花蓮弱勢家庭的孩子。也與學校合作，編寫適合本地區兒童青少年需求之國中、國小生命品格教育，在校園內進行生命品格教育和社團活動，在社區進行課業輔導、兒童品格才藝班、青少年藍波營、寒暑假營會等活動。完全不收費，供應點心和貧困學生晚餐，接送偏遠學生。他們透過課輔班關心陪伴孩子，提升孩子課業。生命品格教育，他們透過課班關陪伴孩子提升孩子課業命品教育，幫助孩子建立正確的價值觀、思考模式，學習與人相處。幫助弱勢孩童有揚帆的生命航向美好。

該協會一年需要八百多萬經費，但政府補助款僅 20 萬 因此我們期盼能透過 105 年聖誕慈善音樂會來為該協會募款。

「薪牡丹文教發展協會」(高士古謠隊)成立於 2012 年 是由新寶島康樂隊成員之一阿 van 回鄉成立的，不僅僅為孩子們的生活與課業輔導方面 提供了許多的幫助 他也用自己的音樂專才指導部落孩子傳唱古謠，在屏東牡丹鄉小而美的高士部落，同樣面臨青壯年人口外流嚴重問題，復振族語及文化不是容易的事，而在高士古謠隊每一位成員的小小生命中，古謠文

化已深深內化在心中。如同其創辦人所說：古謠要傳唱 是要傳達它的精隨 它的詞意 它的精神跟它的情感 要把一首傳統古謠唱得好 是要用最簡單的方式 不假以包裝的方式 才能得到最不簡單的感動。  
該協會亦自籌經費 沒有來自政府機關的補助 因此我們期盼能透過 105 年聖誕慈善音樂會來為該協會募款。

(二)經費用途：所有款項扣除音樂會之必要行政開銷後 剩餘的款項將由主辦單位台師大 EMBA 校友會平均捐給兩個受贈單位。

(三)預定募款金額：新臺幣五十萬元整。

**四、預定經費使用期限：** 10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五、經費概算：**

行政經費由募款所得總額百分之十五額度內支付，如有不足，將由台師大 EMBA 校友會編列費用支付。

	項目	明細說明 (單價及數量應載明)	金額 (NT\$)
行政支出	文宣品	節目單 20 元x500 張 大小海報 5000 元	15000 元
	場地布置費	布置氣球之材料費用	5000 元
	親善大使	工讀生費用 6 人	3000 元
	伴奏車馬費	3000 元*3 人	9000 元
	晚餐	工作及表演人員便當 100 元*120 人	12000 元
	雜支	小紀念品 感謝狀 飲水等費用	10000 元
		合計	54000 元

**六、經費使用：**

依公益勸募條例第十七條，行政支出由勸募活動所得百分之十五內支應；活動經費概算項下專款支付。

**七、徵信方式：**

活動結束後，辦理情形及捐款明細除報請主管機關備查外，另刊登於本會網站中 [www.ntnuemba-alumni.org.tw](http://www.ntnuemba-alumni.org.tw)。

**八、預期效益：**

所有款項扣除音樂會之必要行政開銷後剩餘的款項將由主辦單位台師大 EMBA 校友會平均捐給兩個受贈單位：台灣揚帆協會以及薪牡丹文教發

展協會，期盼能為偏鄉弱勢團體募款所募得之款項將用於協助孩子課輔班學習才藝 供應點心和貧困學生晚餐申請急難救助等事項。

